

# 2021 年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2 年 1 月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上海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要求，由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以下简称我委）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年度报告电子版可以从我委门户网站（[www.sh.eitc.sh.gov.cn](http://www.sh.eitc.sh.gov.cn)）查询和下载。

###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我委按照《条例》《规定》等文件要求，严格落实工信部、上海市人民政府和我委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持续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切实提高公开实效。

#### （一）主动公开

我委坚持“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通过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微博、抖音等渠道积极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工作。

**加强重要政策性文件公开及解读工作。**2021年，我委共发布9件规范性文件及22件规划计划，并采用视频、图形、文字等多元化方式对重要政策文件同步配套解读，做好二次解读。

**加强行政权力事项公开。**更新“一网通办”平台和门户网站行政许可、行政确认、行政奖励、公共服务、其他类别共31项政务服务事项。公开实施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检查的依据、条件、程序以及具有一定社会影响的行政处罚决定，全年共公开行政处罚信息39条。

**加强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力度。**及时更新重大行政决策目录，2021年，我委制定重大行政决策4项并归集展示。扩大意见征集覆盖度，畅通公众参与渠道，邀请专家列席参与决策事项审议。

**做好常态化主动公开。**及时更新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等信息。发布我委及所属15家预算单位预算决算等财政信息。公开“两会”办理结果和总体办理情况，全年共人大代表建议复文43项，政协委员建议复文68项。

## **（二）依申请公开**

**完善依申请公开受理机制。**依据《条例》《规定》做到规范受理、及时处理、认真答复。2021年，我委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5件，已全部按时答复。

建立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机制。定期审查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公开属性，及时转化发布可以公开的信息。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持续规范以政府公文为重点的政务信息管理，开展公开属性认定，按业务种类集中展示，完成全量公文备案。

持续优化政务公开标准目录，确保重点业务全覆盖。设置网页版入口，实现一键查阅。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对照政府网站建设指引和考核要求，持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优化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推动新媒体矩阵平台建设；二是综合运用各平台渠道，积极回应热点关切，全年共接受社会网上咨询 1467 次；三是完善平台的新闻发布功能，全年我委共组织新闻发布活动 27 次，编发新闻稿 600 余篇，新闻媒体刊播各类报道约 1500 余篇。

### **（五）监督保障**

一是严格执行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机制和发布审查机制；二是完善评议机制，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独立公正评价。三是加强业务培训和督查指导，组织各处室、直属单位、对应区级部门进行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1	1	5
行政规范性文件	9	5	3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411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9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953.029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7	7	0	0	1	0	35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	1	0	0	0	0	6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2	0	0	0	0	0	2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0	0	0	2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3	0	0	0	0	0	3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2	0	0	0	0	2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5	0	0	0	1	0	16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4	0	0	0	0	4
	(七) 总计		27	7	0	0	1	0	35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 主要问题

一是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需进一步提速拓展；二是政策解读多元化程度需进一步提升。

##### (二) 改进情况

一是持续优化调整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化规范化目录，确保标准目录对重点业务工作的全覆盖、无遗漏；设置网页版标准目录的入口，并通过超链接等方式，实现公开内容的

一键查阅。二是我委创新性地联合 UP 主发布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相关政策的视频解读，获得多家官方账号转发，具有极高的政策解读和传播效果。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 （一）信息处理费管理情况

我委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并在指南的附件部分，链接了《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有关事项的通知》供民众参考。2021 年，我委信息处理无收费。

### （二）2021 年度政务公开要点完成情况

2021 年，我委认真落实工信部、上海市和本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围绕重点工作，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相关贯彻落实情况如下：

序号	任务	任务内容	完成情况及说明
1	规范行政法规权威文本使用	门户网站引用或登载行政法规的，要对照中国政府法制信息网行政法规库的国家正式版本，及时更新完善。	已完成。
2	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统一公开	系统清理我委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通过政府网站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集中公开。	已完成。
3	落实公文公开属性源头审查和公开前发布审查工作机制	报请市政府或市政府办公厅发文，同步填写《公文公开发布意见单》，一并报送政策解读稿件。	已完成。
4	规范以政府公文为重点的政务信息管理	对本单位未开展过公文公开属性源头认定的政府公文开展全面梳理和属性认定工作，整理形成涵盖本级政府和本系统政府公文的重点制度文件汇编并在统一政府信息公开平台中的“政	我委定期清理现行有效的行政规范性文件，形成现行有效行政规范性文件目录，并在政府信息公开-政策文件-规范

		策文件”栏目集中公开，强化“一类事”政策文件主题分类。	性文件专栏中集中展示。
5	做好法定公开内容的日常维护	持续拓展细化主动公开的具体内容，落实专人专责，健全法定主动公开专栏的日常检查、维护和更新工作机制。	已完成。
6		做好各类规划集中公开，主动公开本单位“十四五”规划和专项规划，推动历史规划（计划）的归集整理和主动公开。	已完成。
7		强化权责清单、政务服务事项清单、办事指南等权力配置和办事服务信息的调整更新。	通过“一网通办”实时更新。
8	建立依申请公开转主动公开常态化审查机制	对于依申请公开提供的政府信息，同步开展审查研判，符合主动公开条件的及时转化公开。	已完成。
9	加强信息处理费收费管理	在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加强收费管理。	我委于2021年1月1日更新了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在其中载明收费要求和标准，更新指南收费表述内容并标注了更新日期。在指南的附件部分，我委链接了《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有关事项的通知》供民众参考。
10	扩大政策解读范围	凡是面向企业和市民的主动公开政策性文件均要开展解读。	已于在门户网站“政策解读”专栏公开。
11	加强政策解读材料质量把控	政策制订过程中收集到的普遍关注点和疑惑点要有针对性地予以解答、说明，杜绝形式化解读。	
12	强化政策施行后解读	对政策实施过程中产生的新情况、新问题，开展二次解读、跟踪解读。	
13	合理选择解读形式	按照政策内容和受众群体特点综合选用多元化解读形式（新闻发布会、政策通气会、图示图解、场景演示、卡通动漫、专家访谈、短视频）。	
14	扩大政策解读覆盖面	对于重要政策文件及解读材料，协调主要新闻媒体、重点网站和新媒体平台转发转载，提高政策到达率和知晓度。	
15	优化网上政民互动渠道	全市政府网站开放政策发布页面的网民留言功能，并在政民互动板块醒目	

		位置开设网上咨询功能，推动网站知识库与“12345”政务服务总客服知识库的共建、共用、共享。	分析市民关注热点问题和政策实施情况反映。针对苗头性舆情编发问答知识库、发布导向性文章等，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更好引导社会预期。
16	健全完善网上问题建议的转办、分办、反馈、选登机制	政策起草处室负责对收集到的问题建议进行解答和回应。	已完成。
17	严格落实回复期限	通过网上领导信箱、人民建议征集信箱、网上信访等渠道收集的信访诉求，要严格按照法定期限进行回复，通过网上咨询、网站留言、“12345”网上受理平台收到的意见建议和问题咨询，答复期限不得超过5个工作日，简单问题要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答复。	已完成。
18	强化“一网通办”平台数据分析应用	对于政务服务好差评排名靠后的办事事项和“12345”政务服务总客服咨询投诉集中的办事事项，承办部门对反应集中的问题进行专项回应。	已完成。
19	实行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管理	确定并发布本单位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后续根据决策事项的推进情况，以目录归集的方式对各项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	我委在门户网站重大行政决策专栏中更新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并以归集的方式对各项信息进行超链接展示。
20	健全重大行政决策公众参与工作机制	畅通人民群众参与公共政策制订的渠道，规范做好决策预公开、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政府决策会议、会议公开等工作。	2021年，我委按照要求在政务新媒体、官方网站、“一网通办”总门户上征询公众意见，并邀请利益相关方列席政府决策会议，有力地保障公众有序参与和依法行政。
21	提高政府决策靶向性和质量	制订涉企政策必须听取相关企业和行业协会意见，意见听取和采纳情况作为上会讨论的前置条件。	已完成。



22	扩大重要决策草案意见征集的覆盖度	需公开征求意见的决策草案，除在门户网站公示外，还要通过“一网通办”总门户、“人民建议征集信箱”“随申办”移动端、政务新媒体等平台，收集社会公众对决策草案的意见建议，并在决策文件出台后的1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前期意见的收集、采纳情况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	2021年，我委按照要求在政务新媒体、官方网站、“一网通办”总门户上征询公众意见，公开决策草案，并对政策情况进行了全面细致的说明。
23	强化决策审议过程公众参与	年内邀请企业代表、市民代表等利益相关方代表列席本单位决策会议，代表列席和意见发表采纳情况向社会公开。有条件的可以选取适当议题，对议题审议情况开展在线直播。	11月1日下午，我委邀请3位专家列席审议《上海市高端装备产业发展“十四五”规划（送审稿）》，并发布了列席和意见发表采纳情况、决策事项审议情况。
24	办好政府开放活动	开展主题鲜明、形式多样的政府开放活动，活动期间设置座谈或问卷调查等环节，主动听取参与代表对相关工作的意见建议。鼓励通过云直播、VR展示、流程演示等新颖形式开展政府开放活动。	我委于8月23-29日以“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为主题，组织开展2021年上海市节能宣传周系列活动，各委办、区、集团公司和社会机构等组织各类活动约400余项。
25		将8月确定为全市政府开放月，各处室要集中在本月组织以公共管理机构、公共服务场所的线下公众开放活动为主的系列主题开放活动，形成规模效应。	
26	动态优化更新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持续对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化规范化目录优化调整，确保标准目录对重点业务工作的全覆盖、无遗漏。	我委持续对政务公开全领域标准化规范化目录优化调整，确保标准目录对重点业务工作的全覆盖、无遗漏。设置网页版标准目录的入口，并通过超链接等方式，实现公开内容的一键查阅。
27	强化公开事项和具体公开内容的联动展示	在门户网站醒目位置设置网页版标准目录的入口，并通过超链接等方式实现公开内容的一键查阅。探索标准目录和网站主动公开目录的直接对应和融合应用。	

28		<p>围绕企业市民“市级支持资金申请一件事”、“新能源汽车专用牌照申领一件事”，加快开发“政策服务包”“一件事导览”等集成式、主题式、场景式公开产品。</p>	<p>1、“新能源汽车专用牌照申领一件事”形成了涵盖宣传、引导、解读、申请及填报须知、办件指南等要素的“一件事”导览式服务体系，确保新能源汽车专用牌照申领“一件事”好办、快办。</p> <p>2、“市级支持资金一件事”目前已基本完成系统建设。</p>
29	强化标准化规范化成果创新性应用	<p>加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新媒体、“随申办”移动端等平台联动，强化政务数据分析和落地应用，丰富“扫码看”“掌上查”、政策服务信息差异化推送等公开形式和手段。试行惠企政策精准推送，依托企业专属网页和企业服务云，建立惠企政策精准推送、便捷兑现机制。</p>	<p>为了实现惠企政策的精准推送，我委在企业服务云打造了“惠企政策一窗通”栏目，智能匹配适用的惠企政策，实时出具评估报告和政策匹配报告。同时，依据企业画像及所选择政策的历年申报情况，生成企业竞争力雷达图，形象告知企业在申报该政策资金时的竞争力情况，并依据企业信息给予智能化的专家建议。</p>
30	加大公共数据开放力度	<p>围绕城市数字化转型工作，年内新增开放公共数据1000项，开展数据质量提升工程。</p>	<p>为贯彻落实《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上海市公共数据开放暂行办法》（沪府令21号）有关要求，我委积极配合市政府办公厅持续推进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工作。重点在疫情防控、在线新经济、交通出行、文化旅游、产业服务、普惠金融等领域深入开放公共数据，通过本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累计开放数据集超过5500项。</p>
31		<p>优化完善上海市公共数据开放平台功能，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安全保障能力和隐私保护水平。</p>	
32		<p>进一步引导开展公共数据开放应用试点项目建设，年内力争打造10个标杆项目，服务50个应用场景。</p>	<p>打造了一批经济价值较高、社会价值显著的政</p>

			企数据融合示范应用项目，深入推进数据标准化工程，开展大数据联合创新实验室建设，举办 SODA 开放数据创新应用大赛以及相关开放数据赛事，营造创新融合的公共数据应用生态。
33	深化门户网站建设	推动门户网站的政务公开、办事服务、政民互动等版块均衡融合发展。	已完成。
34		优化智能检索、智能问答功能，打造标准统一、分布运营、内容丰富的政务知识库，实现一网通查、一网通答。	已完成。
35		强化面向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定人群的服务能力建设，进一步提升政府网站无障碍水平。	已完成。
36	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行水平	加强政务新媒体运营互动力和引导力能级建设，融合做好信息发布的前置审核研判、后期评论收集和互动沟通，实现权威发布、引导预期、回应关切的综合效应。	已完成。
37		加大政务新媒体对政府公报、重要政策及解读材料等政府权威文本的推送和传播力度。	已完成。
38	强化窗口服务能力建设	强化政务公开服务窗口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和知识库建设，提高窗口对服务需求的响应和现场处理能力。	已完成。
39	健全组织领导和 工作保障	主要领导年内至少听取一次政务公开工作汇报。	我委领导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我委重要议事日程，今年，就我委政务公开工作，通过工作会议、协调落实、审核把关、报告通报等方式开展具体工作。
40		配齐配强工作力量，将政务公开工作经费纳入本单位年度预算。	已完成。
41		开展政务公开通识培训，用两年时间对各级行政机关工作人员轮训一次。	2021年10月21日-10月22日，我委组织政务工作培训班，为我委各行政处室、相关直属单位、对应区级部门进行政务公开工作培训。

42	建立健全协调联动机制	建立健全政务公开管理部门（办公室）和业务处室的协调联动机制，将各项公开要求融入行政机关日常业务公开。	已完成。
43		完善政务公开社会评议机制，委托第三方评估机构开展独立公正评价。	已完成。
44	推进一体化示范区创新发展	发布实施“示范区产业发展规划”，编制“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规划”。	“示范区产业发展规划”、“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规划”由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理事会牵头，我委配合编制。
45	加强产业经济运行监测	定期向社会介绍本市产业经济运行情况，通过上海市经济运行监测网（jjyx.sheitc.sh.gov.cn），发布月度本市产业经济运行情况和主要指标完成情况，以及月度能源供应保障情况等。	确保产业经济运行平稳，保障能源供应和安全生产。一是每月发布本市产业经济运行情况；二是每月发布本市能源供应保障情况等。同时，把以上信息内容编印成册，与本市各企业集团、各区政府以及部分兄弟省市产业主管部门进行沟通交流。
46	推动特色产业园区建设	出台特色产业园区创新发展实施办法。	结合特色产业园区发展现状，对特色产业园区相关工作进行调整。
47	推进产业结构调整	修订发布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补助办法。	已会同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完成初稿。
48	加快推进工业绿色发展	加快能耗、节能管理等标准制修订及宣贯应用。加快推进工业绿色发展，与相关单位举办2021年节能宣传周活动。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进一步传播节能理念、节能意识、促进全民节能，掀起全社会宣传热潮，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上海市于8月23-29日以“节能降碳，绿色发展”为主题，由我委牵头组织开展了2021年上海市节能宣传周系列活动。
49	召开首届世界设计之都大会	召开首届世界设计之都大会，制定、发布提升上海设计之都建设的若干意见。	1、因疫情影响，大会暂定延期至2022年。 2、已完成初稿。

50	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	发布落实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试点方案（上海）。	已发布《关于印发〈上海市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51	加快推进网络安全产业创新发展	发布上海市网络安全产业创新高地行动计划（2021-2023）（暂定名）。	已发布《关于印发〈上海市建设网络安全产业创新高地行动计划（2021-2023年）〉的通知》。
52	打响2021WAIC大会品牌，推动应用赋能	办好2021世界人工智能大会，发布重大应用场景。	7月成功举办2021世界人工智能大会。大会以“智联世界 众智成城”为主题，线下线上相结合，汇聚前沿观点成果，展现AI赋能最新实践，描绘全球AI协同共治新蓝图。
53	提高社会对本市无线电管理工作的认识	结合庆祝建党100周年及无线电管理宣传月，开展无线电管理工作宣传、应用知识科普、专项宣贯等。	6月3日，工信部组织举行“无线电点亮革命征程”短波通联活动，上海是本次短波通联的“第一站”。本次活动同步组织小学和初中的同学们开展百年征程QSL卡片制作，向伟大祖国送上祝福。